



屯昌纪检监察干部实地检查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保障措施落实情况

速化解，有力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，为148人追回欠薪逾325万元；聚焦“登记难”“办证难”问题，打破固有条条框框，推动职能部门采用“证办分离”“证缴分离”的创新方式，有效推进锦绣小区等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，惠及群众350余人，切实解决居民心头急事、难事、愁事、盼事。

锲而不舍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以“关键少数”引领新风正气

谈及作风建设抓“关键少数”的重要性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凡事都是这样的，上行下效，上率下行，上有所好、下必甚焉，上有所恶、下必不为，上面松一寸、下面松一尺。”领导干部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“关键少数”，对全党全社会都具有风向标作用。领导干部严于律己、以身作则，才能层层传导压力，以优良作风示范带动“绝大多数”；反之，领导干部作风不实、

履职不力，不良作风就会像病毒一样蔓延，严重损害政治生态。领导干部要带头深入查摆问题，从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开始查摆，把党员干部个人查摆与组织查摆结合起来，做到见人见事见细节，绝不能蜻蜓点水、大而化之、避重就轻、遮遮掩掩，全面铲除不良作风滋生蔓延的土壤。针对查摆出来的问题，列出问题清单，逐项制定整改措施，能改的马上就改、改出成效；一时难以解决的，要明确整改时限、实行销号管理，确保问题找得准、查得实、改到位。要加强警示教育，针对不同领域、不同层级、不同岗位教育对象特点，量身定制教育内容，深刻剖析典型案例，以“案中人”警醒“身边人”，推动以案促教、以案促改、以案促治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受警醒、明底线、知敬畏。

开展学习教育以来，屯昌县组织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主动围绕对标对表查、听取意见查、摸排

起底查、对照反思查等“四个查”要求，针对28个突出问题深入查摆存在问题及其具体表现并建立查摆问题清单、制定整改措施，通过动态更新清单，为靶向整改、深化作风建设夯实基础。全县536个基层党组织推动立行立改、即知即改问题1136个；针对群众反映强烈、一时难以解决的1781个问题，制定整改措施1831条，推动整改520个，初步推动成果转化。比如，推行“综合查一次”+“亮码检查”新型监管模式，大力整治多头检查、重复执法等问题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累计开展联合检查26次，执行亮码任务132个，以切实成效优化营商环境。深化警示教育，以案为鉴筑牢思想防线。深刻剖析近年来查处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，编印《屯昌县农村基层干部违纪违法案例选编》《屯昌县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例选编》，摄制《不可逾越的红线——风腐同查同治》警示教育片，以“身边案”教育“身边人”。紧盯“关键少数”，组织年轻干部、新提拔及关键岗位干部，全县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分批参观警示教育基地、开展“家庭式”廉政教育，通过一系列“猛药”“良方”，推动根除顽疾、正本清源。此外，牢固树立重实干、重实绩、重担当的鲜明用人导向，提拔使用在重点难点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优秀干部24人次，开展“躺平式”干部自查自纠试点工作，调整不担当不作为、推动工作不力干部11人次，积极营造担当作为、勇当先锋的良好氛围。☑

本文责编/朱薇 邮箱/95536782@qq.com